全然成聖——魂的成聖(江守道)

目錄:

第一篇 魂的產生與魂的墮落

第二篇 魂的得救

第三篇 魂成聖的過程

第四篇 全然成聖

第一篇 魂的產生與魂的墮落

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在我主耶穌基督 降臨的時候,完全無可指摘。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,祂必成就這事。」(帖前五 23-24)

禱告:主阿!我們實在感謝讚美你!是你主宰的恩典,把我們聚集在你的面前。我們相信你在我們中間,我們也相信你要對我們說話。我們的主!我們只求能在你面前完全敞開,叫我們實在能聽見你自己的話語,讓你的話語能夠鑒察我們的心,也讓你的話語能夠拯救我們;因為你的話沒有一句不是帶著能力的。我們恭敬地把這段時間交在你的手中,仰望你自己的靈在這裡作工。奉主耶穌的名。阿們!

實在感謝我們的主!祂把我們從各方聚集在一起。我們相信,主這樣聚集我們,是有祂美好的旨意; 我們所盼望的,就是祂的旨意在我們中間得以完成。所以在這幾天當中,盼望大家在神面前多有禱告; 因為如果神的靈不作工的話,我們就不能作甚麼。但是當神的靈工作的時候,有誰能敵擋祂呢? 開頭所唸的兩節聖經,是我們這次聚集的中心主題。我個人非常喜歡這兩節聖經;因為在這兩節聖經 裡,神給我們看見祂的心意,也給我們看見祂的呼召,同時神也給我們看見祂自己的工作。

神對於我們的心意

這兩節聖經告訴我們: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。」這裡說出神的心意,就是要我們全然成聖。通常在我們的感覺裡,總以為主的救恩就是把我們救離地獄進到天堂為止。實在說來:在我們這些罪人的觀念裡,如果罪能夠得著赦免,死了以後能夠上天堂,就已經非常滿足了;許多人就是這樣的信主耶穌。但是聖經給我們看見,神的心願是要救我們到一個的地步,叫我們能夠全然成聖;叫我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,在我們主降臨的日子,無可指摘。

所以,我們看見神的救恩是何等的完全和豐富!祂不是把我們的罪赦免就夠了,也不是把我們帶進天 堂就算了;祂要拯救我們到一個地步,能叫祂自己得著滿足。我們的神是聖潔的,所以也要我們聖潔。 聖經告訴我們:人非聖潔不能見主。我們的神是聖潔的,所以我們也得聖潔。換句話說:神要我們能 像祂一樣,要我們在祂的性情上有分,叫我們能以完全與祂合而為一。這一個是神對於我們的心意。 所以,不但是我們的靈需要得救並成聖,連我們的魂也需要得救並成聖,甚至於我們的身體也需要得 救並成聖;使我們整個人能像祂。這一個就是神對於我們的心意。

神呼召的目的是要我們全然成聖

這不但是神對我們的心意,並且我們也看見,這也是神對我們的呼召;神的呼召是根據祂的旨意和祂的榮耀。祂呼召我們來作甚麼呢?就是要我們來得著榮耀、來得著聖潔、來得以完全,且無可指摘。在此你看見,神對於我們的呼召是何等的高超!祂是按著自己的榮耀和恩典來呼召我們。這呼召不是對於少數的人;這呼召乃是屬天的,要使所有信祂的人,都能全然成聖。我們不要以為成聖只是極少數的聖徒能夠達到,聖經上告訴我們:每一個得重生的人都是聖徒,都在祂的聖潔上有分;因此我們與神之間都能相交。神要我們能滿足祂的自己,能像祂一樣;所以這實在是一個榮耀的呼召。

這個呼召不但是對個人,也是對團體。神不但要我們每一個人都成為聖潔,在祂的聖潔上有分;並且神要得著一個聖潔榮耀的教會,沒有瑕疵、沒有斑點,是聖潔榮耀的教會,這才是神對於我們的呼召。祂的呼召是根據祂的旨意,我巴不得弟兄姊妹們都能聽見這個呼召。恐怕有許多神的兒女,他們不知道神是這樣的呼召他們,因此在他們追求主的路上就發生困難,以致把神呼召的標準降低下來。但是感謝神!在祂的話語上很清楚的告訴我們:祂的呼召乃是超越的呼召,乃是聖潔的呼召,且是榮耀的呼召!

是神親自來成全我們

我們這一般人既然被祂呼召,那麼應當怎樣的來回應這個呼召呢?但是我們必須承認,神的呼召是那樣的榮耀,不是我們人所能成就的。如果要憑著我們自己來答應這個呼召,來成就的話,甚至連得救也不可能;我們沒有辦法把自己的罪洗乾淨,雖然可以一生努力,積功積德,但是人的義像破爛的衣服一樣,像亞當、夏娃自己編的無花果的裙子一樣,根本不能遮蓋他們的羞恥。所以你看見,我們連得救都不能靠自己,又怎能憑自己得全然成聖呢?怎可能在神的性情上有分呢?怎可能在基督降臨的日子無可指摘呢?

感謝讚美神!這裡告訴我們:神的呼召是神自己要來完成的;因為神是信實的,祂必定要來完成祂的呼召。這裡告訴我們:平安的神親自讓我們成聖;是祂親自來成全我們。為甚麼說平安的神呢?因為我們的神是平安的。在這三而一的神裡面,是完全和諧的。聖父、聖子、聖靈是同心合意的,其間是沒有一點間隔的,是一個靈一個心的,所以在神裡面是平安的。現在這一位平安的神,祂要把這個平安賜給我們,要叫我們與祂之間也沒有間隔;不但與祂和好,並且祂要我們與他之間也是和諧的。

換句話說:我們的靈與我們的魂是和諧的,我們的魂與我們的身體也是和諧的,在我們整個人裡面是一致的。我們往往發現,在我們這個人裡面是四分五裂的,靈願意了魂不願意,心裡願意,力不從心; 我們這個人心裡總是翻騰像波浪一樣。但是感謝讚美神!祂親自要來叫我們完全成聖,叫我們與祂和 自己或別人都是一致的,好像我們的主與父合一,祂要我們與祂也是合一的,且要我們彼此也是合一 的,叫這個平安能臨到我們身上。這樣的話,我們就能全然成聖。

所以我們應當在神面前有一個禱告,就是願這兩句話語: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靈與 魂與身子在主耶穌顯現的日子,得蒙保守,無可指摘。」(這兩句乃是禱告的話,是一個信心的禱告) 祂必成就這事;因為那呼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。讓我們仰望祂的恩典!讓我們與祂合作!讓祂在我們 身上完成祂榮耀的旨意!

雖然我們可以把靈、魂、身子分別地講,但是沒有辦法把靈、魂、身子分開;如果分開了,我們這個人豈不就完了?但是,這三個如果彼此在那裡打仗的話,那我們也不能過好日子。如果靈與魂與身子能夠全然成聖的話,那是榮耀;榮耀歸給神!所以我盼望專一來談魂的事情。講到魂的事情,就一定要從頭開始;所以我們首先要一同來看魂的產生與魂的墮落。

魂的產生與魂的墮落

創世記第二章七節說:神用泥土作了一個人的形狀,然後把生命的氣吹在鼻孔裡面。本來這個泥土所 造成的人形是死的,好像洋娃娃一樣裡面沒有生命,也不是活的,只不過躺在地上是人的形狀而已。 所以我們不要以為自己了不起;我們不過是泥土所造的,是出於土也要歸於土。

如果我們今天活在地上專以身體為我們的目的,那是虛空的;但是感謝讚美神!神把這個泥土作成一個樣子以後,祂就吹一口氣在人的鼻孔裡;這一口氣是從神自己裡面出來的,所以人與神之間有一種特別的關係。因為神創造萬物的時候,只需說一句話事情就成了,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;但是神造人的時候不是這樣,乃是有一股生命的氣從神裡面出來,吹在人的鼻孔裡,這就叫人與神之間有了直接的關係。我不知道這樣的解說對不對?不過我願把自己的看法擺在弟兄姊妹面前,請你們來審判。

活的魂

聖經告訴我們:神把生命的氣吹在人的鼻孔裡。這生命的氣一進到泥土所造人的鼻孔裡以後,就成了人的靈。這乃是人的靈,並不是神的靈,卻是由神生命氣所成功的,所以與神之間有直接的聯繫。但是在希伯來原文裡,這裡說生命的氣所用的「生命」一詞乃是多數的;是多數生命的氣。那麼這個可能有兩個解說:其一是,在希伯來文裡,有時為著強調一件事情,就用多數;所以這裡是注重的意思。就是給人看見,神在那裡作一件非常的事情,所以就用多數的氣(生命)來形容。

其二是,當生命的氣吹到人的鼻孔裡以後,一面就成了人的靈,另外一面,祂就賜給人一個活的生命; 否則就是當生命的氣和泥土混合以後,就起了作用,叫人成了一個活的魂。中文聖經是說成了「一個 有靈的活人」;但在原文裡根本沒有「靈」這個字,只是說人就這樣成了一個「活的魂」。換句話說: 就是這樣,這個泥土的人就站起來了,現在他活了,成了一個活的人了,有意志、有思想、有情感; 他有了人格,成為一個人了,是一個活活潑潑的人。這就是一個活的魂。

那為甚麼聖經裡稱「人」為「魂」呢?我們記得雅各帶著他的子孫下埃及的時候,聖經告訴我們:雅 各和他的子孫那七十個魂就進到埃及去了。原文是這樣的;但中文翻成七十個人啦!因為實在說來, 「魂」就代表我們這個人。不錯!人裡面的靈是站最高的地位,因為這與神發生連繫。在神創造人的 次序上,神要人的靈站在最高的地位上,來與神相交,能接受神的旨意,然後把神的旨意傳達給魂, 叫他的魂立志來接受神的旨意,願意遵行神的旨意,以神的旨意為美好,並且他的心思意念也能明白 神的旨意,讓他的情感也愛慕神的旨意。

然後他就決定,要他的身體去實行出來;這一切就是神所造的人裡面的次序。靈是站在最高的地位,因為能認識神的意思。魂是自我的意識;我知道有我這個人,因為我有魂、我有思想、我有意志,我也有情感,所以我知道我這個人存在。身體是與外面接觸的,靈是在我們人生中是最高的,而魂是我們人生中最重要的;因為魂是在靈與體之間,是靈與體之間的媒介。究竟神的旨意能不能在我們身上行出來,完全要看我們靈的態度;如果我們的靈接受神的旨意,魂就能吩咐身體去實行;如果魂拒絕神的旨意,就不讓身體去遵行神的旨意;所以你看見魂實在是一個很重要的關鍵。

人被造時魂的情形

那麼,當神創造人的魂之時,人的光景是怎麼樣的呢?神創造人的時候,人的魂可以說是天生的。我們常常說一個小孩子非常天真,當人初被造的時候,魂是天真的,裡面沒有詭詐,可以說是完全敞開的;那個時候人的魂是自由的。聖經裡給了我們這樣的印象。當神把所造的人放在伊甸園裡,神常常來與他們交通,好像他們對神並不生疏;所以你看見那個時候他們是很自由的。你不能說他們裡面有罪,因為他們那個時候還沒有犯罪;你也不能說他們有甚麼公義,因為他們還沒有顯出公義來;可以說那個魂是綜合的。他們的魂還在天平上面,需要經過試驗,然後才能知道他們這個魂是怎樣光景。所以在神創造人的時候,人的魂是自由綜合的。魂有自由意志,因為神造人是照著自己的形像。神是宇宙中第一個自由意志,祂造人的時候,也給人一個自由意志。意思就是人自己可以定規、自己可以揀選,而不是一個機器人;乃是有自己的意見、有自己的主張。魂的思想也一樣,我們人被造的時候就是一個有思想的人。當然那個時候沒有污穢罪惡的思想,但是高尚的思想也還沒有開始,可以說兩方面都能走。

可能在那時候,當神來伊甸園要與人交通,他們聽見神的腳步聲,就馬上像小孩子一樣奔跑到神那裡去。好像今天孩子們在家裡,父母回家了,他們聽見門外的腳步聲,就喊「爸!媽!」跑到門外迎接父母的回來。我想這就是當時亞當、夏娃迎接神的心情。那種的愛還沒有經過試驗,但是有這種情感的表示。這是人被造時魂的情形。

是活的魂;它有思想、有意志、有情感。這是神所造的人。神所造的是一個活的魂;但是需要經過試驗,所以神就把人放在伊甸園裡面。伊甸園可以說是最好的環境,因為神佈置了這個花園。既是神佈置的,那必是最好的,各種果子的樹,又好看又好吃,神對亞當夏娃說:「園中所有的果子都可以吃。」

在園子中間,神放了一棵生命樹。我們不知道這是一棵甚麼樣的樹,但是我們知道是一棵生命樹。並且這個生命不是魂的生命,僅是能夠叫人活著的生命;這個生命乃是永遠的生命,乃是神自己的生命,神把祂自己非受造榮耀聖潔的生命,放在這棵樹裡面。這是在園子當中。那麼在旁邊又放了一棵樹,那棵樹被稱為知識善惡的樹。人如果吃了這棵樹的果子,知識善惡的能力就發展了。人就能知道甚麼是惡?甚麼是善?但是很希奇,神說:「這棵樹你不能吃,因為你吃了就必定要死!」

為甚麼神這樣作呢?因為神給人一個揀選,究竟這個人要怎樣定規他的前途呢?他可以揀選生命樹接 受神的生命,承認自己的生命是不完全的,需要神來作他的生命,願意伏在神的底下,讓神的旨意能 完成在他的身上。這是一種的生活。還有一種生活,就是他要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子;那就是說:我要 發展我自己魂的能力,不需要神來作我的神;我要自己獨立,我要作神,像神一樣,我不需要神。所 以你在這裡看見,神把這兩種的樹放在園中,讓人自己揀選。

但是感謝神!神到園子來與他們相交。我相信雖然神尊重人的自由意志,祂不會替人決定,說:「人阿!你要吃生命樹!你必須吃這棵樹!」我想神沒有這樣作;不過神藉著祂的同在,來影響人揀選生命的樹。因為人在那裡與神接觸的時候,一定會發現神是那樣的完全!是那樣的聖潔!是那樣的公義!是那樣的慈愛!而且滿了恩典!這些一定叫他裡面熟悉,使他願意像神,願意順服神;因此他就自動的來吃生命樹。但是很可惜,我們的祖宗雖然有神的勸勉,卻沒有聽從!

他們反而受了撒但的迷惑,吃了這個禁果。當他們吃了禁果以後,就立刻發現自己是赤身露體。你知 道在此以前,他們也沒有穿衣服,但他們並不知道是赤身露體。我有一種看法,並不是聖經上說的, 而是我的一點感覺,你們可以接受或者不接受。你看神造的動物都有皮有毛,牠們都有衣服;但是我 們人有皮卻沒有那麼厚的毛;雖然有些人毛多一點,但是不夠作他的衣服。

一般動物到了冬天,因為有厚厚的毛,就可作為牠們禦寒的衣服。我看到現在有的人養狗,把牠的毛 剃掉了,到了冬天還替牠作一件小衣服。這實在不大自然。神已經替祂預備好了,我們人不必替神擔 心。

很希奇的,人就是沒有這件衣服!我個人相信,當神創造人的時候,給人一種榮耀當作衣服。但是等到人犯罪以後,這個榮耀就沒有啦!人一定是有榮耀的;否則,神說:「你要管理空中的飛鳥、地上的走獸、海裡的魚。」老虎怎會看見人就服下來?大概人身上確有榮耀,所以那些猛獸一見就服下來,但是現在不同了,如果老虎看見你就要吃你的!所以,可能在那時候,人犯罪了,那個榮耀就沒有了。神給人的榮耀沒有了,所以他就發現自己是赤身露體的,而用無花果的葉子來遮蓋他的身體。但是天起了涼風;風一吹,無花果的葉子就遮不住了,所以他們聽見神的腳步聲,就躲在樹叢中。

魂墮落的結果

我們在這裡看見,人一犯了罪,魂就墮落了。神曾對亞當說:「這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你不能吃,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要死!」但是亞當吃了那棵樹的果子以後,聖經告訴我們他活了九百歲,並且還生兒養女。所以我們看見,他的身體還活了九百多歲;生兒養女表示這個魂是非常的活躍。但是神的話是準確的;因為亞當吃禁果的日子,他裡面的靈就死了。雖然靈還在裡頭;但是這個靈與神的靈的交通斷

絕了。聖經所說的死,乃是與正常的環境隔絕之意。人的靈正常的環境是神,但是人一犯罪就與神隔絕了。聖經說:「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!」(賽五十九2)雖然靈還存在,但是作用不正常了,也不標準了,與神之間是完全隔絕了!

所以你看許多人很聰明,天文地理無一不曉,但是一與他談到神的事就完全無知;因為他的靈死了, 但他的魂還是非常活躍的。反過來說:在那個時候,人就變成血氣的人了。中文翻作「血氣」,在原文 裡乃是成了「一個天然的人」。「天然的人」是指著甚麼說的呢?就是指著「墮落的魂」說的。就像猶 大書第十九節說的「屬乎血氣,沒有聖靈的人」。我們這個人就落在魂和身體裡面去,靈已經與神隔絕 了。人落在自己的魂和身體裡,就變成肉體的人。

所以到了創世記第六章,神說:人既然屬於肉體,我就不再與他爭執啦(創六 3 原文)!所以你就看 見,一個墮落的人,就是一個天然的人,也就是一個肉體。我們現在的光景是怎樣的光景呢?第一、 與神的生命斷絕了;第二、完全落在自己裡面;第三、成了一個肉體啦!所謂上流的人是比較隨從他 的魂;下流的人是完全受肉體情慾的支配。

人既墮落了,罪就在人裡面作了王;我們這個人就服在罪和死的律底下。甚麼叫作「罪的律」呢?罪的律就是:你知道不該作的事,卻偏偏去作。死的律就是:你知道應當作的事,卻無能去作。所以你看見,我們這個人就落在罪和死的轄制底下,叫一個人不犯罪那是不可能的事。犯罪是自然的,是不必教的;從來不需要開一所犯罪學校來教人犯罪。小孩子不多大就會犯罪,因為他生下來就是一個罪人。犯罪是人天然的本領,要不犯罪那是非常艱苦的,要用盡你的力量來壓制自己;因為罪已經作了王。

而我們呢?我們魂的生命是一個自己,「己」成了墮落的魂生命。甚麼都是以自己為中心,全世界好像都是圍繞著我們,都是為著我們自己的利益;這就是受墮落魂的管治。在表面上,我們乃是隨從今世的風俗;實際上乃是受那空中掌權者的惡魔,在我們心裡作主。所以聖經說:我們都是可怒之子。因此,我們要看清楚這件事。一個沒有信主的人,他的靈是死的,他的生活完全是在墮落的魂裡面。雖然有些人在行為上高尚一點,有道德一點,有些人在行為上好像罪惡多一點;但這不過是小的比較,聖經上告訴我們: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(羅三23)

「沒有義人, 連一個也沒有! ……沒有尋求神的, 都是偏離正路! 」(羅三 10-12)

我們都像羊一樣迷失了正路,沒有神也沒有盼望。這就是我們人的光景。這也就是我們墮落魂的光景。 所以,我們要認識,要認識我們自己的過去,知道我們過去在其中實在是一無所有,完全沒有辦法脫 出這種光景!在此你看見,人因為有自己的思想、有自己的意志、有自己的情感,當他發現落在這種 光景裡,就想要挽回、拯救自己,所以用宗教、用修行、用道德規範、用種種能力,從事自救的工作。 但是,我們知道,人沒有辦法自己拯救自己!感謝讚美主!是主耶穌來拯救我們。這是我們墮落魂的 光景。

主如果願意,下一章就要講「魂的得救」。我們這墮落的魂怎樣得蒙拯救?第三章,我們要來看魂成聖的過程,那是注重經歷方面;最後我們要來看魂的成聖有甚麼樣的結果。巴不得因著我們一同在神面前讀神的話語,聖靈能把我們帶到全然成聖的地步!這是神的時候,這是神的呼召,這是神自己的工作。

禱告:主阿!當我們在這裡溫習我們過去的時候,我們實在看見我們是無可救藥的。主阿!我們是完全墮落的人,我們是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,我們沒有神也沒有盼望;我們所有的都是罪惡,就是我們的義在你面前也都是罪。但是,主阿!我們感謝讚美你!因為你並不丟棄我們,竟然在創世以前,在基督裡就揀選了我們!主阿!你竟然來到這個地上,成就了這完全的救恩;並藉著你的靈來打動我們的心,叫我們悔改信靠主耶穌。

主阿!你來拯救我們,我們感謝讚美你!你救我們是救我們到底的,不但我們的靈,連我們的魂、我們的體都要救我們到底。主阿!我們求你繼續開啟我們的心眼,讓我們看見救恩的榮耀,讓我們能夠 經歷你救恩的功效,叫你得著稱讚,叫你的旨意得著成就。奉主耶穌的名。阿們!

第二篇 魂的得救

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在我主耶穌基督 降臨的時候,完全無可指摘。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,祂必成就這事。」(帖前五 23-24)

「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!祂曾照自己的大憐憫,藉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,重生了我們,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,可以得著不能朽壞、不能玷污、不能衰殘,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。你們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,必能得著所預備,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。因此,你們是大有喜樂;但如今,在百般的試煉中暫時憂愁;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,就比那被火試驗,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;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,得著稱讚、榮耀、尊貴。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,卻是愛祂;如今雖不得看見,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,滿有榮光的大喜樂;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,就是(靈)魂的救恩。論到這救恩,那預先說你們要得恩典的眾先知,早已詳細的尋求考察;就是考察在他們心裡基督的靈,預先證明基督受苦難,後來得榮耀,是指著甚麼時候,並怎樣的時候。他們得了啟示,知道他們所傳講的一切事,不是為自己,乃是為你們。那靠著從天上差來的聖靈,傳福音給你們的人,現在將這些事報給你們;天使也願意詳細察看這些事。」(彼前一3-12)

禱告:我們的主、我們的神!我們感謝讚美你!因為你所為我們預備的救恩,就是天使也願意能察看、 能知道。我們感謝讚美你!因為你的恩典是遠超過我們眼睛能見、耳朵能聽、心裡所能想到的。我們 的神!我們願意在這個時候,你的聖靈能把你所預備的,為我們啟示出來,也引我們進到你自己的恩 典中。但願一切的榮耀、尊貴都歸給你!奉主耶穌的名。阿們!

我想到了此刻,我們對於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五章二十三至二十四節都會背了,巴不得這兩節聖經能夠 印刻在我們的心版上。因為神親自要使我們全然成聖;這是祂的旨意,這也是祂向我們每一個人的呼 召。巴不得我們都能聽見這呼召。並且這也是祂自己的工作,在前一篇我們已稍微交通了一點關於「魂 的產生與魂的墮落」。

神的救恩是從中心擴展到圓周

我們感謝讚美神!神造人的時候,是照著祂自己的形像而造。祂自己是三而一的神,是三位卻是一體的,所以造人的時候也是三而一的;不是三位,乃是三部分。祂創造的人是有靈、有魂、有身體;雖然是三部分,卻是一體。在神的計劃裡,是把我們的靈放在最高處,因為我們的靈能與神的靈相交,能從神那裡領受祂的旨意,然後把這個旨意傳給我們的魂;因為魂乃是我們這個人。雖然靈是最高的,但是魂乃是最中心的;我們這個人就是我們這個魂,魂就是我們自己,所以當靈從神那裡接受了旨意,把這個旨意交通給我們這個人的時候,我們就開始發動意志,願意神所願意的;同時心思裡也明白了祂的旨意;並且激動情感來愛慕神的旨意。換句話說:現在接受了神所啟示給我們的旨意,然後就吩附身體把神的旨意實行出來。

當神創造人的時候,聖經告訴我們:神吹氣在他的鼻孔裡,人就成了一個活的魂。在那個時候人的魂乃是天真的、乃是綜合的,能很自由的發生作用,並且是與神關係的。但是當人犯罪了以後,人的靈就在犯罪的那日子死了,與神的關係斷絕了,因此人就完全落在他的魂和體裡面,並且人就受罪的轄制;從此,人就是以己為中心了,人的魂是在墮落的情形裡。這是前面已經提過的。但是感謝讚美主!我們看見神來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

當神的救恩臨到我們的時候,乃是從中心一直達到圓周,所以當神來拯救我們的時候,是先要把我們死的靈點活過來,然後就要達到我們魂裡,最後要達到我們的身體上。所以,甚麼叫作「重生」呢? 在約翰福音第三章六節告訴我們:「從靈生的,就是靈。」這句話的前一個靈是聖靈,後一個靈是人的 靈。聖靈來重生我們:那就是指著我們與神隔絕的那個靈現在活過來了,現在成了一個新的靈,並且 聖靈自己來住在我們裡面,叫我們能呼叫神為阿爸父!證明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了。

感謝讚美主!我相信每一位,都已因著神的恩典經歷了這一個重生。如果你還沒有重生的話,就還是 繼續在墮落中,那麼你在屬靈的事情上還沒有開始呢!

在我們重生的那刻,靈的深處就發生了極大的變化。本來這個靈是死的,與神完全沒有交往;現在這個靈活起來了,就開始與神有了交通。在我們剛剛重生的時候,可能就經歷了一個很大的變化。在哥林多後書第五章十七至十八節這樣說:「若有人在基督裡,他就是新造的人;舊事已過,都變成新的了。一切都是出於神。」若有人在基督裡,就成為一個新的創造。當我們信主的時候,神在我們身上就有了新造的工作,所以我們今天在基督裡就是一個新造的人;舊的事情全已過去,一切都變成新的了;並且一切都是出於神的。

初蒙恩喜樂期消退後的矛盾光景

在你剛剛蒙恩得救的時候,的確是經歷這個新的創造;在那個時候你會覺得,雖然在地上卻好像在天上一樣。所以有些人常常作見證說:當他蒙恩得救重生的那些日子,他這個人是完全改變了,走在路上好像騰雲駕霧一般,聽見鳥鳴聲,好像特別的悅耳,看見樹木花草好像特別新鮮,簡直像被提到三層天上一樣。在那個時候他裡面滿有了平安和喜樂,也喜歡讀聖經,覺得神的話語每一句都是對他講的;也歡喜禱告,巴不得一直在禱告的狀態中;看見弟兄姊妹都覺得非常的可愛,也喜歡多有交通多

有聚會。在那個時候如果神對他有任何要求,他會很容易的答應,他願意撇棄世界來跟從主;在那個時候真好像是一個新的創造。如果這樣的光景能夠繼續下去的話,那該是何等的好!

在許多神兒女的經歷上,雖然蒙恩重生之時,好像是一個新的創造,好像舊事都已過去,一切都變作新的了,一切都是神;的的確確有這樣的光景。但是好景不常,過了一段時間,就好像從三層天上掉下來。我們發現說:雖然仍舊是新造,雖然有新的生命在裡面,雖然是一個新的靈,聖靈也住在裡面;但是好像我們的舊造並沒有過去,好像老舊的生命還在裡面;罪在我們身上還有力量,世界還能吸引我們,此時,我們的光景已不像得救時那樣的完全,以致有時候,我們甚至懷疑,究竟我得救了沒有?如果我真是得救了,為甚麼還回頭到從前的光景裡去?所以有人讀哥林多後書第五章十七節的時候,就發生問題了。在那裡說:若有人在基督裡,他就是一個新的創造;舊事都過去了,一切都變作新的,一切都是出於神的。我記得史百克弟兄在他的著作中也這樣說過,他說:他對這一節聖經有問題;他覺得,既說若有人在基督裡,他就是一個新的創造。那麼,舊事就應當都已過去,一切都是新的,一切都是出於神的;為甚麼舊的好像還沒有過去呢?又為甚麼不是一切都是出於神的呢?有一天他發現了,因為在原文裡頭不是這樣說的;在原文裡不是說:「若有人在基督裡,他就是一個新的創造。」乃是說:「若有人在基督裡,那裡就有了一個新的創造。」所以他看見,乃是在基督裡,才有一個新的創造;如果不在基督裡,那些舊的東西仍舊存在。因著這個緣故,他裡面就明亮了。

只因未完全經歷神的救恩

因此我們要問,當我們重生的時候,靈是重生了;但是我們的魂有沒有改變?這個墮落的魂有沒有改變?這個會朽壞的身體有沒有改變?不錯!當我們信主的時候(聖經說:要悔改信主耶穌!悔改就是心思移轉),心思裡頭轉了一下;本來我們的心思是向著罪惡去的,現在好像轉了方向,要脫離這罪惡;本來心思是向著死亡的,現在願意往生命的方向去。因著心思轉變,我們才會接受主耶穌作我們的救主,所以心思也不能說沒有一點的關係。

但是那個轉變是暫時的,而且是表面的,不是在生命裡的一個極大轉變。所以有的時候我們說:雖然 我們的靈是新的,但是還帶著一個舊的頭腦;因為我們的魂,在得救時的轉變不是那麼徹底。

至於身體呢?當我們信主的時候,在身體上有沒有大的改變呢?不錯!在信主以前,因為我們常常掛慮、常常憂愁,所以臉面是長長的;等到信了主以後,重擔脫落了,當然我們的臉就圓了一點。雖然是這樣,這個改變仍是表面的;這個身體還是必朽壞的,還沒有變化成為不朽壞的。

所以我們要記得:當我們蒙恩得救的時候,主要的改變乃在我們靈裡面;一個死的靈現在成了一個活的靈,一個與神隔絕的靈成了一個與神交通的靈。這是我們得救的時候,所發生的極大改變。但是對於魂,對於身體,還沒有極大的轉變。救恩不但要達到我們的靈,還必須達到我們的魂和身體。今天在神的兒女們中間,一般的領會,總以為得救就是那麼一回事了;我們重生了,我們的罪得著赦免了,我們有永生了,我們死後可以上天堂了。這個就是救恩;除了這個以外,好像沒有其他的啦!你看見,今天基督徒的光景是這樣的軟弱;因為神的兒女不知道,神的救恩是一個全備的救恩。

神的救恩是全備的

在聖經裡,有這樣的一個詞語,就是「魂的救恩」。因為中文版都翻作「靈魂的救恩」,以致我們對於「魂的救恩」就不清楚了。其實在聖經裡,除了講到靈的得救以外,還特別講到我們的魂怎樣能夠得救。我們的魂也需要拯救。比方說希伯來這卷書,就是講到魂的得救。許多人讀希伯來書發生問題,特別對於第六章和第十章,原因是他們不知道希伯來書所講的是那麼大的救恩。這個救恩不是一個小的,不是只限制在我們靈裡的;乃是一個這麼大的救恩!

比如:在希伯來書第十章裡有這樣的話:「所以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;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。你們必須忍耐,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,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。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,那要來的就來,並不遲延。只是義人必因信得生;他若退後,我心裡就不喜歡他。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,乃是有信心以致靈魂得救的人。」(來十 35-39)在原文裡沒有「靈」這個字。這裡的魂得救與上面的沉淪是對比的。這個沉淪不是指著下地獄說的,乃是指著在國度的時候沉淪說的。

再如彼得前後書,也都講到「魂的得救」。我們方才所念的聖經,第一章九節就是這樣說:「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,就是(靈)魂的救恩。」雅各書也是講這個。許多人以為雅各書所講的,與保羅所寫的羅馬書是相反的,因為保羅是講「因信稱義」;但是雅各是講「因行為而稱義」;所以有人以為雅各所講的與保羅所講的是相反的。但是我們知道,雅各書第一章二十一節:「所以你們要脫去一切的污穢,和盈餘的邪惡,存溫柔的心領受那所栽種的道,就是能救你們靈魂的道。」在這裡也沒有「靈」字,這個道是能夠救你們魂的道。所以我們知道,在聖經中有「魂的得救」這件事,並不是我們自己臆測製造出來的。不但我們的靈需要得救,我們的魂也需要得救。

魂需要得救

為甚麼我們的魂需要得救呢?就著經歷來講:在初得救時,因著起初愛心的激勵,好像整個人都改變了;但是慢慢的就發現,事實並不是如此,雖然有聖靈住在你的靈裡面,把神的旨意、神所喜悅的交通給你,但是在魂裡面,發現另外有一個老舊的生命;靈裡面有聖靈作了靈的生命,但是在魂裡面,這個墮落的魂、墮落的自己,還是在那裡作魂的生命。所以你發現,你這個人的靈與魂不一致,靈與魂不合作;你發現在你裡面,好像有兩個人活著。

我們記得利百加在懷胎的時候,她發現裡面好像有兩個孩子在爭鬥一樣。這正是今天我們信主以後, 魂還沒有完全得救經歷的描寫。好像在我們裡面有兩個人活著,而這兩個人並不合作,這兩個人彼此 相爭;聖靈與肉體相爭,肉體和聖靈相爭;你發現二者都爭著要活出來。照著你心裡面的意思,實在 願意遵行神的旨意,但是你覺得你裡面的舊人在那裡抵擋。那個老舊己的生命好像非常有力量,而新 的生命好像在你裡面還幼稚,結果你常常發現,老舊的生命在你裡面得勝了。所以當你隨從肉體的時 候,會有死的光景在你肉體上的感覺。但是偶而你也發現那個新的生命得勝了,那個時候你裡面就有 生命、有平安。這豈不是你我都有的一種經歷呢?

無法活出心裡所願意的

我們也發現,按著內心,我要順服神的旨意,但是我的肉體就是要順服罪和死的律。正像保羅在羅馬書第七章所說的:「我真是苦阿!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?」弟兄姊妹!你是不是覺得,不但罪在你身上好像還有權勢,使你要作的作不出來,不要作的卻偏偏去作?你還是受這罪的轄制。並且你也發現,世界還是能吸引你;雖然你明明知道不要愛世界,但是你覺得世界很可愛;既然可愛,又怎能不愛呢?所以在你裡面非常的矛盾。

弟兄姊妹!你有沒有這樣的光景?你是不是發現,你今天是一個基督徒,覺得應當活出基督來;但是 你雖然盼望能夠活出基督,而所活出來的還是你老舊的自己。你不明白為甚麼緣故是這個樣子,這情 形就說出,我們的魂還需要得救。如果魂沒有得救的話,就得要過這樣的矛盾生活。

靈與魂混淆

不僅是這一點。一面你看見靈與魂相矛盾,起衝突;另一面,很希奇的,你又看見靈與魂分不清楚。 在生活上面,你不知道甚麼是靈的作用,甚麼是魂的作用。因為就著外面的情形來講,靈與魂非常相像,靈裡面有感覺,魂裡面也有感覺;靈裡面能直接從神那裡得著祂的旨意,但是魂裡面也能從外面的書籍得著材料;靈裡面可以與神交通,明白神的旨意,你願意遵行神的旨意,但是魂裡面也有他的旨意,並且有的時候非常不清楚。

所以許多年輕的弟兄姊妹常問一個問題,我怎麼能知道神的旨意?我怎麼知道這是神的旨意還是人的旨意?這就成了很大的難處,好像神不願意我們知道祂的旨意,必須我們勉強祂、勉強祂,最後才好像不得不把祂的旨意告訴我們。還有,當我們事奉主的時候,常有一股熱切,但是我們分不清是用我們魂的力量還是用靈的力量?可以說靈與魂是相混淆的;所以你就看見,我們這個基督徒的生活是不夠聖潔的。我們的魂沒有聖別,沒有完全分別出來歸給神。這是我們一般的光景。在這樣的光景下,我想你開始發現,我們需要魂的得救。

在基督裡作嬰孩一屬肉體的基督徒

我個人覺得,在我們屬靈的經歷上,來到了一個地步,開始發現靈與魂是有分別的,並且實在盼望能 活在靈裡而不是活在魂裡。這對於我們而言是一種進步。許多神的兒女根本沒有這個感覺,他們就是 憑著自己而活,正好像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三章所說的話:「弟兄們!我從前對你們說話,不能把你們 當作屬靈的,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的,在基督裡為嬰孩的。」

本來我們信了主就應當是屬靈的,因為我們的靈已經活過來了;但是保羅說:我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,只能把你們當作屬肉體的(原文是「屬肉的」),好像在基督裡作嬰孩的。我們都喜歡嬰孩,嬰孩 天真爛漫;但是另外一面,嬰孩是非常屬肉體的,是完全自私的,他如果餓了就要吃,你稍微慢了一 點,他就發脾氣;大人晚上要睡覺他也不顧,他要哭就哭、要鬧就鬧,真是非常屬肉體的。這是嬰孩

的情形。

今天許多信主的人也是這樣;雖然是屬於主的,卻不過是嬰孩。一面來說:大家都喜歡嬰孩,雖然屬 肉體一點也沒有關係,總是有這樣的一個過程。但是這樣的時間不能太長,如果太長就變作屬肉體的 (不是屬靈的,就是屬肉體的),那就不太對了;因為他老不長大。他一直作嬰孩,總是以己為中心, 完全是自私的,不能彰顯基督。一個在基督裡作嬰孩的人,在外表上與世人沒有分別。所以有許多人 批評,你們信主的人與世界上的人有甚麼分別呢?哥林多的人與世界上的人所行的是一樣的。世界上 的人有紛爭,他們也在那裡紛爭,與世人沒有分別。唯一的分別是他們的靈活了,他們實在有永生在 裡面,但是他們沒有靠著永生來活,這個生命活不出來;因為他們那墮落的魂的生命包圍了靈的生命, 所以活出來的都是自己,不是基督。

需要看見屬肉體不能討神喜悅

因此,我們都需要看見一件事,就是我們魂需要得救。神為了我們魂預備了救恩,我們卻不知道,沒 有接受;因著這個緣故,我們就一直活在魂的生命裡,不能活出基督來。如果要靠著老舊的生命來活 出基督,那是不可能的事。從肉身生的,就是肉身。我們的肉體是不可能改變的;你可以在外面修飾 一點,也可以叫肉體作的事不同一點,從前用肉體的生命來犯罪,現在想用肉體的生命來事奉神,但 是屬肉體的人不順服神的旨意,也不能順服神的旨意;屬肉體的人不能討神的喜悅。這是羅馬第八章 告訴我們的。

所以你看見,沒有蒙恩得救的人,固然是屬血氣的、是屬天然的。一個天然的人不知道神的旨意,也 根本不要神的旨意;因為他以神的旨意為愚拙。但是一個基督徒、一個信主的人,他作嬰孩的時候, 也是屬肉體的人,是一個屬肉體的基督徒;雖然在靈裡面有所不同,但是在魂裡面與世界上的人完全 一樣。所以,我們的魂需要得救。

我不知道各位有沒有看見這個需要?如果沒有看見這個需要,那麼對於神所預備救恩,我們就不注意。 如果今天你已經感覺有這個需要,那麼現在我們要來看神為我們預備的救恩。這麼大的救恩!我想這 一章只就客觀的真理上來看一點;主若願意,在下一篇裡,我們再來看主觀的經歷。

主的十字架結束了亞當的族類

當我們的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,祂擔當了我們的罪。在彼得的書信中告訴我們:祂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。我們所犯的罪都堆積在祂身上,祂就為著我們流血,祂的寶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;所以聖經告訴我們:祂(基督)愛我們,為我們的罪捨己(加二20)。感謝讚美主!這個我們都已經接受了;但是當我們的主釘十字架的時候,祂不但把我們所犯的罪都擔當了,並且聖經告訴我們:當我們的主釘十字架的時候,還把我們這個老舊的人也帶到十字架一同釘死了。

所以聖經告訴我們:「基督愛我們,為我們捨己。」祂不但為我們的罪捨己,而且是為我們捨去祂的自 己。祂在十字架上不但是作了我們的代替,祂在十字架上也成了我們的代表,所以當我們的主死在十 字架上的時候,你與我也一同在十字架上釘死了;所以聖經說:我們的主耶穌是末後的亞當。我們知道,第一個人是亞當,所有從亞當生的都是在亞當裡面,都承受了亞當墮落的生命;他的生命性質都分配在我們裡面。亞當有好的地方,也有壞的地方,所以我們這一班從亞當生的,他的好壞性情都在我們裡面調和起來;但還是亞當。所以我們無論怎樣的活來活去都是亞當,都是亞當生命的性情。

因此,神就設立主耶穌作末後的亞當。甚麼叫作「末後的亞當」呢?就著詞義說:是亞當族類的最後的一個;如果他死了,亞當的族類就斷了。我常常喜歡用中國的一則神話:我們中國人自稱是黃帝的後代。有一次黃帝與蚩尤打仗,正逢大霧,不辨方向,但是黃帝發明了指南車,結果就把蚩尤打死了。假定那回黃帝沒有發明指南車,不幸被蚩尤打死了,那麼請問,今天還有沒有黃帝的後代呢?我們必都沒有了,世界上就沒有中國人了;但是今天中國人佔了世界上極大的數目,就是因為黃帝打了勝仗。所以可以說:如果黃帝死了,我們這些人也都死了,我們都沒有了。

感謝讚美神!在亞當裡眾人都要死;但是主耶穌來了,祂是末後的亞當。當末後的亞當死在十字架上 的時候,神說亞當的族類結束了;所以羅馬書第六章六節才這樣說:「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,和祂同釘 十字架,使罪身滅絕,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。」這裡的舊人是單數的;只有一個舊人,就是亞當。 這個舊人在你我的裡面;只是一個人,我們都是在亞當裡的。但是這個舊人與基督同釘十字架,因為 在基督裡面,祂在十字架上結束了舊造。

所以,我們看見,乃是神為我們預備的救恩,使我們脫離舊人,脫離敗壞的肉體,脫離罪和死的律。 神為我們預備了救贖,祂把我們與基督同釘十字架。當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,雖然你我還沒有生下 來,但是在神的眼中已經在基督裡面了。祂是末後的亞當,所以祂一次的死,就成了永遠贖罪的恩典。 這個是神為我們基督徒所預備的救法。

我們傳福音的時候,常常對不信主的人說:你們不必死了,因為已經有人替你死了。世上的人都是怕 死的,都在死的恐怖之下。的確是的,沒有人能逃過死亡。按著定命,人人都有一死,死後且有審判; 所以我們傳福音給他們說:你們不必死了,因為基督已經替你們死了。感謝讚美主!我們信主的人永 遠不死,我們會睡覺,有的時候會睡得長一點;但是我們不死。信主的人永遠不死。感謝讚美主!

不必自己活,乃因神兒子的信而活

對於基督徒也有福音。基督徒的福音是說:你們不必活了,因為有人已經替你活了。弟兄姊妹!我們是不是作基督徒作得很辛苦呢?我們裡面要神,要活出基督來,而用盡我們的力量;但是勝不過罪和死的律,勝不過舊人。所以在改教的時候,一位著名的神學家說:「我這個年輕的亞當,勝不過那個老的亞當。」這就是我們的光景。但是感謝讚美主!現在我們自己不必活了,因為我們「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;現在活著的,不再是我,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我如今在肉身活著,是因神兒子的信而活,祂是愛我,為我捨己。」(加二 20 原文)既然我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了,那我們今天應當如何行呢?

羅馬書第六章十一節這樣說:「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;向神在基督耶穌裡,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₋ 既然基督為我們成功了救法,救我們脫離墮落魂的生命;那麼我們今天應當怎樣?我們應當相信,好 像相信基督擔當我們的罪一樣。當你還沒有犯過罪,你還沒有生下來,但是基督在兩千多年前已經把我們所有的罪都承擔過去了。你怎麼得著罪的赦免呢?你相信基督在十字架上擔當你的罪,你的罪就赦免了。同樣的原則,你看見你兩千多年前與基督同釘十字架。這是神在基督裡所完成的救法,所需要的就是相信。你相信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了,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,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。因著這個緣故,到了第十三節的時候,我們就要把自己獻上給神,把自己獻上給神作義的器具;那就是說:我們現在讓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活出來。

有人常問說:我相信羅馬書第六章六節,舊人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了;但我越在那裡算我是死的, 算來算去就算不死,並且越算越活。那究竟這怎麼一回事?

要繼續住在基督裡

我想這是非常簡單的,因為你忘記了十一節裡有一個短句,那是說:「在基督裡」我們算自己「向罪是死的」,在原文裡是:「我們在基督裡,向罪是死的。」如果不在基督裡,你怎麼算都算不死;因為罪的死只有在基督裡。我們在基督裡向神永遠是活著的;如果不在基督裡向神不會是活著的。所以我們一面要相信,另一面要常常住在基督裡,不要以為一次相信事情就解決了。這與我們靈的得救有一點的不同。靈的得救一次相信就永遠解決了;但是魂的得救是要相信,並且要繼續在基督裡面。如果你繼續住在基督的裡面,那麼這個同死同復活的事實,就要在你身上彰顯出來了。這就是神所為我們預備的救恩。

禱告:主阿!我們感謝讚美你,因為你的救恩是何等的完全!你不但拯救我們脫離極大的死亡,你現在還要救我們,將來還要救我們。主阿!你不但拯救我們的靈,你也要拯救我們的魂,並且拯救我們的身體。主阿!你的旨意是要我們全然成聖,在你顯現的日子,叫我們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,聖潔沒有瑕疵。主阿!但願你的旨意成功在我們身上!奉主耶穌的名。阿們!

第三篇 魂成聖的過程

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在我主耶穌基督 降臨的時候,完全無可指摘。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,祂必成就這事。」(帖前五 23-24)

「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,帕子就幾時除去了。主就是那靈;主的靈在那裡,那裡就得以自由。我們 眾人既然敞著臉,得以看見主的榮光,好像從鏡子裡返照,就變成主的形狀,榮上加榮,如同從主的 靈變成的。」(林後三 16-18)

「愛父母過於愛我的,不配作我的門徒;愛兒女過於愛我的,不配作我的門徒;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 從我的,也不配作我的門徒。得著生命的,將要失喪生命;為我失喪生命的,將要得著生命。」(太十 37-39)〔這裡所說的「生命」就是「魂」〕 「於是耶穌對門徒說:若有人要跟從我,就當捨己,背起他的十字架,來跟從我。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(或作「魂」)的,必喪掉生命;凡為我喪掉生命的,必得著生命。人若賺得全世界,賠上自己的生命,有甚麼益處呢?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?」(太十六24-26)

「耶穌說: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。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: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,仍舊是一粒;若是死了,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愛惜自己生命的,就失喪生命;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,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。若有人服事我,就當跟從我,我在那裡,服事我的人,也要在那裡;若有人服事我,我父必尊重他。」(約十二23-26)

禱告:主阿!實在感謝讚美你,我們在這裡可以奉你的名聚會。你的名是何等的尊貴!你的名超乎萬名之上!因著你的名萬膝都要跪拜,萬口都要稱耶穌為主。感謝讚美你!我們可以奉你的名再聚集在這裡。我們也要感謝讚美你,因為你把你的話賜給我們。你說你的話是靈、是生命;你說是你的真理叫我們得以自由。是你這位神的兒子叫我們得以自由,所以我們來到你的面前,求你用你的真理來釋放我們;你自己來釋放我們,叫我們成為你的樣子,叫你能得著稱讚!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!

全然成聖是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

前面的那兩節聖經告訴我們說: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,無可指摘。」「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,祂必成就這事。」在此,我們很清楚的看見,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究竟是甚麼?神對我們的旨意是全然成聖,使我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,完全無可指摘。這是神向我們所定的旨意,如果今天我們來省察自己,我們能不能說已經全然成聖了?我們這個人已經完完全全分別出來歸給神了?

在我們的裡面沒有一點東西是在神以外的?我們可不可以說在神面前已經無可指摘了?如果我們還沒有達到這種光景,那就表示說:我們對於神的救恩還不夠認識。要知道,全然成聖不是人所能作的工;沒有一個人能叫已死在罪惡過犯中的靈活過來,也沒有一個人能因墮落的魂被潔淨成為神的器皿,也沒有一個人能叫他的罪身不犯罪而且不死。所以我們看見,這一個工作乃是神自己作的。神為我們預備的救恩是完全的。

在基督耶穌裡神已經成功了救恩的工作

在主耶穌基督裡面,神已經把祂的救恩完成了。所以當主耶穌在十字架上,快要離世之時,祂大聲的 說:「成了!」就是說神的救恩已經完成了。所有神的救恩都是在基督耶穌裡;我們也可以說:神的救 恩就是基督耶穌。因為在基督耶穌裡,祂不但把我們罪的問題解決了,把我們死的問題解決了,也把 我們己的問題解決了,並且祂把我們靈與魂與身子上所有的問題都解決了。

所以從神這方面來看,我們能說:神的救恩是已經成了,都是在基督的裡面,我們不能再加添甚麼, 當然也不能減去甚麼。這是完全的救恩。這救恩聖經稱之為「這麼大的救恩!」這個救恩,乃是完全 而且豐富的。但是我們不能不承認說:對於這個救恩,所領會的非常有限。關乎這個救恩,我們知道,在宇宙之間只有一個;除了我們的主耶穌以外,沒有其他的救法。也不是說:靈是一個救恩,魂另有一個救恩,身體又有一個救恩。雖然我們在交通的時候,為著方便的緣故,會說到的靈怎麼得救、魂怎麼的得救、身體怎麼得救;但是請大家記得,救恩只有一個;這個救恩是達到我們的靈與魂與身子的。

我們需要天天來經歷這全備的救恩

同時,我們也看見,當我們經歷這救恩的時候,就像保羅在哥林多後書第一章十節所說的:「神曾救我 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。」他寫這話的時候乃是指著過去的,所以說:曾救我們,祂已經救了我們脫離 那極大的死亡。這當然是指祂拯救我們脫離地獄的死亡,就是指我們初得救說的。

當我們相信主耶穌得重生的時候,就出死入生了。這是我們已經歷了的;但是在那節聖經上說:「現在仍要救我們。」換句話說:不但是過去,還有現在。那我們現在天天活在地上的時候,祂還是不斷的救我們。這個救實在說就是救我們的魂。因為我們這個人活在地上,所以需要天天得救;我們需要被救到一個地步,不再活出自己,所活出的乃是基督。

保羅接著說:「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。」所以你在這裡看見,還有一個拯救是在將來。那個將來是指著我們的身體能夠得救贖。我們這必死的、必朽壞的身體,到了那一天,祂要救我們得著一個榮耀的身體。所以,這並不是說有各種各樣的救恩;救恩只有一個,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,祂要救我們的靈、救我們的魂、救我們的身體。不過在經歷的過程上,當我們信主之時,我們的靈就重生了;我們信主以後,在我們天天的生活上,是我們的魂要蒙拯救的時候。要將我們這墮落的魂,叫我們這受罪轄制的魂、叫我們這以己為生命的魂,只會發表自己而不能發表基督這墮落的魂,逐漸的蒙拯救,好叫我們脫離罪的轄制、脫離己生命的控制、脫離一切墮落的內在,而完完全全的進入基督生命,讓基督的生命能從我們身上流露出來。這是我們天天所需要的。這個救恩是天天在我們身上進行的。然後到了將來的時候,主耶穌要改變我們這卑賤的身體,叫我們能像祂有一個榮耀的身體。

分開說有三個步驟,其實只有一個一從中心到圓周

所以,照著經歷主的救恩來說:好像有過去、現在、將來的分別。我盼望弟兄姊妹不要有錯誤的觀念, 以為我們在這裡是傳三種不同的福音;我們所傳的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。只有一個福音,那個福 音就是我們的主耶穌。

但是感謝讚美主!祂的救恩是何等的完全,從中心一直達到圓周。我們知道當人犯罪的時候,乃是從 圓周達到中心。他先是走在那棵禁樹的旁邊,他的眼睛就看見那棵禁樹是好看的,接著心裡就覺得說: 那棵樹的果子是好吃的,並且受了迷惑,以為吃了以後能像神一樣。所以你就看見,當人墮落時候, 那個試探是從外面進到裡面的;仇敵的工作都是從外面作到裡面的。

但是神的工作都是從中心作到外面。祂先從我們的靈著手,叫我們的靈重生了,使我們的靈與神恢復

了交通。聖靈住在我們的靈裡面,祂不但給我們神的知識,也把神的能力賜給我們,叫我們的靈能與神相交,在靈裡面明白神的旨意,並得著能力。然後,從靈達到魂,叫魂裡面「己」的生命被取代,讓靈裡面基督的生命充滿在我們的魂中。我盼望大家都明白一件事,主耶穌釘在十字架上,不但擔當我們所犯的罪,祂在十字架上,也把我們的舊人與祂同釘十字架。這不是說主釘十字架把我們的魂給取消了,十字架並沒有把魂取消,因為魂就是我們這個人。魂就是我們的人格,如果十字架把我們的魂取消了,那麼我們這個人就沒有了,我們這個人格也沒有了。我們知道,我們的魂是神所創造的。神並沒有把祂所創造的毀掉,魂裡面的作用有意志、有思想、有情感,神並沒有把這樣的功用除掉;在十字架上神所除掉的乃是魂裡的「己」生命。魂墮落以後的生命,就是己。我們這個自己一「我」就是魂的生命。那個己是個墮落的己,這是主在十字架上所除掉的。因此主的靈就可以進到我們魂裡來充滿我們,叫我們魂起變化。

魂得救的意義一魂變化

甚麼叫作「魂的得救」和「重生」呢?我們這墮落的魂怎樣能蒙拯救呢?就是從我們己的生命裡救起來,而讓基督的生命充滿我們的魂。我們曾經說過,當人重生以後,裡面就有兩樣生命,好像兩個人住在裡面。在我們靈裡有聖靈住著,是主耶穌藉著祂的靈住在我們裡面。祂是我們靈裡的生命,所以那在靈裡的思想、感覺、交通都是出於神的;因為聖靈住在我們靈裡面,祂是我們的生命。

但是在我們的魂中,那個墮落的己還在作王,還坐在寶座上,不肯讓位,以致你發現,靈與魂的不和諧,好像彼此在那裡相爭。所以甚麼叫作「魂的得救」呢?魂的得救不是把這個魂毀掉,乃是把魂裡面的己生命在十字架上除去,而讓靈裡面基督的生命能夠充滿在我們魂裡,便叫我們魂起變化。本來這個魂是墮落的,只能發表它墮落的自己。我們的意志,就是代表這個自己作取捨的。我們不知道神的旨意,認為神的旨意是愚昧的。我們有自己的主張,所以是代表我們的自己。我們的思想,也是一樣的,我們用自己的聰明來定規一切事情,所以也是代表我們自己的。我們的喜怒哀樂,也是代表我們自己。

因此,我們天天活出來的就是我們的自己。但是感謝讚美神!神的救恩臨到我們的魂間,祂把這個己排除出去,把它放在十字架上了;基督的生命藉著祂的靈進來代替了。現在是基督在裡面作王,祂使用我們魂的各種功用,叫我們的意志能發表神的旨意、叫我們的思想能發表神的思想、叫我們的愛情能發表神的愛情。所以,這是個變化。

聖經裡多處提到變化這件事情;說到身體的變化,也有這樣的詞。就如主耶穌登山變化;到了有一天, 我們這必朽壞身體,也要變化成為榮耀的身體。但是變化這件事情實在是重在魂的變化。甚麼叫作「變 化」呢?變化就是從一個形像變成另外一個形像。

雖然如此,並不是兩種東西,還是一種東西;是一種東西起了變化,就顯出另一種形態來。變化到一個程度,你簡直認不出它原來的形狀是甚麼的樣子。好像一條毛毛蟲,在樹上或在樹上慢慢的爬。我不知道你的感覺是怎樣的,我看到毛蟲,全身的汗毛就立起來啦!我覺得毛毛蟲爬的時候,一縮一縮的真是難看。牠真是屬地的,只能在地上爬。但牠經過蛻變,牠變成一隻蝴蝶;蝴蝶真是美麗,並且

牠能飛翔在空中。你想不到這隻蝴蝶就是那條毛毛蟲;但牠確實就是那條毛毛蟲,不過現在經過了變 化。並且有人告訴我們:當牠們蛻變的時候,實在是進到死的裡面去,牠過去一切主要的成分,好像 都經過了死,然後進到復活裡。所以我們看見,那個分別是何等的大!但牠還是原來的毛蟲,只是變 作了蝴蝶。

變化的開始一歸向主

聖經所講的,就是這種變化。哥林多後書第三章,就是講這種變化。那裡給我們看見,本來我們的臉上好像有一幅帕子,因著有這帕子以致看不清楚;但是甚麼時候我們的心歸向主,這帕子就從心上臉上挪去了。從此,我們就敞著臉來看主的榮光。當我們敞著臉看主榮光的時候,裡面就開始起變化,好像是根據主的形狀而改變,漸漸地變化,榮上加榮,如同是主的形像。這是主靈的工作。

我們談到魂的成聖就是指著這種變化說的。就是說:我們的魂本來像一條毛蟲,是在地上爬的,牠只 看到地,而看不見天,且是非常難看的;但是經過變化,我們就漸漸的榮上加榮,照著主的形像而改 變,最後變成一個離地能飛屬天的人,不再彰顯舊人醜陋的性格,而能將基督屬天的性格顯明出來。 這就是魂的得救成聖的過程。

今天在我們心上遮著一幅帕子,因著有帕子在我們心上,所以看不見主的榮光,所能看見的不過是屬 地的、世界的東西;看不見天,也看不見主,只能看見我們自己。因著這個緣故,我們就活在自己的 裡面。

這幅帕子必須除去!怎麼除去呢?這裡告訴我們:當我們的心轉向主的時候,帕子就除去了。這就叫 我們想起羅馬書第十二章一節的話:「所以弟兄們!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,將身體獻上,當作活祭。」 我們今天受了神諸般的慈悲,神的恩典臨到我們身上,主耶穌的寶血洗淨我們的罪,還把我們的舊人 同釘在十字架上。祂不但稱我們為義,也叫我們成聖;祂不但叫我們成聖,更叫我們得著榮耀。

在千千萬萬人中,不知道為甚麼,竟然在創世以前就揀選了我們,並且祂的恩召和揀選是沒有後悔的。 凡是祂所預定的人,祂就呼召;凡祂所呼召的人,就稱他們為義;祂稱為義的人,就讓他們得著榮耀; 祂要把我們每一個都模成祂兒子的形像,使祂的兒子在眾子中作長子。那就是說:我們所有的人都從 主耶穌身上得著祂的性格。長子代表標準。祂的性格,就是那個標準。祂生命上所產生的性格,也組 織在我們身上。我們過去的那些敗壞的性格,都被除去,現在是基督的性格成了我們的性格,所以基 督能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。

多得恩典以後,心就轉向主

甚麼時候我們的心轉向神呢?乃是在我們得了這麼多恩典以後。當我們被基督的愛所激勵,而承認說一人既替眾人死,眾人就都死了;現在我們活著,不再為自己活,乃是為那替我們死的主而活。因著這個緣故,我們把身體獻上當作活祭,說:主阿!我這個人是屬於你的,我不能再為自己活,我要為你而活;我像祭物一樣,擺在祭壇上,求你在我身上工作,你可以用刀來砍,你把我割成一塊一塊,

把我裡面所有的東西都顯露出來,把我內臟和腳都洗乾淨,然後用祭壇的火來焚燒我,叫我能成為你 的食物,叫你得著滿足。這個奉獻就可叫我們臉上的帕子被除去。

今天在許多神的兒女心上還蒙著帕子,他們只能看見自己、只能看見地,而不能看見主的榮光,因此 他們活著就是為自己活,也活出他們的自己。但是甚麼時候把自己完全獻給主;獻給主不是作傳道(當 然傳道要獻給主),獻給主乃是為主而活。

為主活的路一讓主活

怎麼能為主活呢?只有一條路,就是讓主活。如果你讓祂活,就是為主活;你不讓祂活,你就是自己 活了。所以你一定要把自己獻給祂,一定要把你作人的權利獻給祂,讓祂能完全得著你,讓祂在你身 上能作祂要作的工。祂要在你身上作死而復活的工作,祂要在你身上作變化的工作,直等到你能被模 成祂自己形像。所以當你奉獻的時候,在羅馬書第十二章第二節就說了: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,只要心 意更新而變化,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,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。」

奉獻是必需的

弟兄姊妹!如果我們把自己奉獻給主,臉上的帕子就除去了,我們就看見了主的榮光;在那個榮光裡,你會發現,聖靈把你的心思更新而變化。我們的心思本來是陳舊的,是受那墮落的己支配,所以我們對事情的看法和估計都是屬世的。我們是愛世界的,我們是效法世界的。世界有甚麼流行,我們馬上就跟著去,這是很自然的。因為我們的思想就是認為這些是時髦的、是高尚的、是寶貝的;若不然我們就是一個落伍的人。

但是感謝讚美神!當我們把自己奉獻以後,聖靈就在我們魂的心思裡作變化的工作,叫我們的看法改變了。我們現在看這個世界像糞土一樣。我們怎麼能寶貝糞土呢?我們過去對於神的旨意常是怕怕的。 我常問一些年輕人:「你說:甚麼是神的旨意?」年輕人說:「一切與我相反的,就是神的旨意。」所 以他怕神的旨意,最好不要提到神的旨意。但是感謝神!當你奉獻的時候,你的看法不同了,你以認 識基督耶穌為至寶。誰不要寶貝呢?現在你喜歡神的旨意,你要證明神的旨意,你讚成神的旨意,你 要遵行神的旨意。弟兄姊妹!這就是開始變化。

所以聖經告訴我們:要敞著臉觀看神的榮耀。當我們這樣來看主的時候,聖靈就在我們的魂裡作變化的工作,把我們從卑賤的、屬地的、罪惡的舊人性格中,慢慢的轉變成為屬天、屬基督的生命。你知道榮上加榮的榮耀是甚麼呢?榮耀就是神的自己;當神顯現的時候,榮耀就出來了。羞恥是屬於人的;人所顯出來的都是羞恥的。所以你就看見,我們這個魂開始起變化了。在變化的時候,就榮上加榮,一直等到我們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。

藉著十字架失喪魂生命

不過在變化的過程裡,在被主模成祂形像的過程上,我們是要經過死而復活的。這是必需經過十字架的,是必需經過苦難的;因為經過了苦難,我們才能進到榮耀裡去。所以,我們要記得馬太福音第十章裡,我們的主告訴祂的門徒說:如果你愛父母勝過愛我,不配作我的門徒;如果你愛兒女勝過愛我的,不配作我的門徒;如果你愛自己魂的生命就失喪生命,你為著我的緣故失喪魂的生命,就要得著生命。

弟兄姊妹!我們這個魂的得救,乃是要失喪魂的生命。我們在今生肯為主失喪魂的生命,就是失喪我 們的自己,我們就要得著魂,就要得著生命。

1.情感受對付

在這裡主還應用在我們的情感上。我們都知道,魂裡面有情感的部分。在人的天然情感中,最高尚的就是愛父母、愛兒女。聖經也告訴我們要孝敬父母,並要好好教養兒女。所以在人間的愛裡,愛父母愛兒女是最高尚的。但是主在這裡告訴我們:愛父母勝過愛我的,不配作我的門徒;那就是說:愛父母勝過愛我的,就不能學我。主這樣的要求是不是過分呢?是不是說:我們愛主就不要愛父母呢?不是的!主在這裡給我們看見,就是我們己生命裡最高尚的感情表示,其中也是污穢的,還是一種己的作為。為甚麼愛父母呢?因為父母給我吃、給我穿、並且養育我。

所以實在說來,這個愛裡還是帶著自私的。為甚麼愛兒女呢?因為是自己生的,對隔壁的兒女就沒有 這樣的愛。這豈不也是有一點自私?所以你要看見,我們這個魂是墮落的;我們的魂生命裡面實在滿 了己。主要把我們的己生命置於死地。祂要我們愛祂勝過愛我們的父母兒女,意思就是說:祂要我們 得著祂的愛。

他的愛是絕對的、祂的愛是不講條件的、祂的愛是不受環境影響的;因為神就是愛!祂愛,因為祂是愛,不用理由的;祂能愛不可愛的人。祂就是愛。祂要潔淨我們的情感。當然,當我們的情感被潔淨的時候,會叫我們受一點痛苦。因為愛父母是天然的。如果今天你要跟從主,而主的旨意與你父母的旨意相反的時候,那麼你究竟跟從那一個?你是放棄主來順服父母呢,還是順服主而放棄父母?這對於我們肉體來說是很痛苦的。但是感謝主!主的靈藉著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工,用祂的愛來激勵我們,叫我們肯捨棄魂的生命,結果我們就得著了魂,就得著了生命。

為著讓各位更清楚一點的緣故,我再說一次曾在西雅圖作過的一個小見證。這是我個人的見證,姑且 用來作這段聖經的註解。我很愛我的父親,我父親也很愛我。但是在我跟從主的路上,到了一個時期, 我讀聖經的時候,覺得我應當受浸;因為我過去的背景是點禮會的。就是在我還是小嬰孩時,就受了 點水禮。但是當我自己讀聖經時,主給我看見「信而受浸」。

所以我覺得,在我作小嬰孩之時,根本就沒有相信。我父親是相信的,但是他不能代替我相信;所以 我覺得我信了以後應當受浸。但是我有一個難處,就是我父親是點禮會的牧師,我如果去受浸的話, 恐怕會傷他的心;所以當朋友勸我受浸的時候,我與他辯論。當時我的口很硬,但是我的心很軟,我 辯說我不需要受浸;我當初滴水的時候,就是奉父子聖靈的名,我們不能妄稱耶和華的名,所以我不 能再受浸了。確實是有理由,結果我的朋友都看我是無藥可救的;其實我裡面很明白。 等到我與朋友談完了以後,我一個人坐在那裡禱告,對主說:主阿!我知道應當受浸,但是現在不方便,等我大學畢業,自己獨立了,那個時候我再受浸。很希奇!這是我第一次的經歷,忽然一個聲音來了:「愛父母過於愛我的,不配作我的門徒!」那句話把我打倒了。我馬上下樓,到隔壁去敲倪柝聲弟兄的門。他下來了,問我甚麼事?我說我要受浸;他說:你父親知道不知道?我說不知道;但是我要受浸。我那天晚上就受浸了。過了一年,我才告訴我的父親。我父親很受傷;他受傷不是因為我受浸,乃是因為我不信任他。我父親說:如果你要受浸,我替你施浸。這回傷了我父親的心。所以,你就看見,當神的靈在我們裡面作變化工作的時候,背十字架是必需的;愛父母勝過愛我的,不配作我的門徒。感謝讚美主!你如果問我今天愛父親的程度,我可以告訴你,我現在愛父親比從前更多。從前不過是一種肉體的關係,現在則是靈裡的關係。在馬太福音第十六章裡,我們的主對彼得說:「我要到耶路撒冷去,要被棄絕,且要被釘十字架,第三天我要復活。」彼得就抓住主說:「主阿!萬不可如此;你要小心你自己,不可那樣的犧牲!」主怎樣說呢?主就轉過頭來對彼得說:「撒但!退我後面去罷;因為你體貼人的意思,不體貼神的意思。若有人要跟從我,就要捨己,背起他的十字架

來跟從我。你如果要得著魂生命,就要喪失魂的生命;你為著我失去魂生命,要得著魂生命。你如果

2.心思受對付

得著全世界,卻失去你的魂,有甚麼益處呢?」

在我們的思想上,也要經過十字架的對付;聖靈會安排各種環境,當神的意念和你的想法衝突的時候,那個時候就是你要捨棄自己的時候。要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。十字架是可以拿起來也可以逃避的;如果你逃避十字架,要自己的意思通達的話,就像彼得似乎是為著主,實在是為著他自己,他不願意主犧牲,因為他自己不願意犧牲。這個是撒但。所以你在這裡看見,我們的心思、意念也要經過十字架的對付。我們要放下自己的思想,來接受神的旨意。是我們自己的思想經過對付後,就能以耶穌基督的心思為心思。這是保羅在腓立比書第二章所說的。以基督耶穌的心思為心思;我們肯倒空自己,肯站在奴僕的地位上,肯死,且死在十字架上;如果這樣,你就看見裡面有了變化,然後要進到榮耀裡去。

3.意志受對付

那麼在約翰福音第十二章中,我們看見連我們的意志也要經過十字架。一粒麥子若不落在地裡死了, 仍舊是一粒;如果落在地裡死了,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主說:「凡要跟從我的;我在那裡,你也要在那 裡。你失去生命,要得著生命。」

弟兄姊妹!我們有沒有一個心願,願意落在地裡而死了,好叫主的生命能在我們裡面發展出來?所以 魂的成聖,就是經過十字架的苦難;這是聖靈的工作。但是,我們沒有使自己成聖的能力,是聖靈帶 領我們,祂叫我們看見我們的主;當我們看見我們的主,看見我們主是怎樣的時候,我們就願意放下 自己。羔羊在那裡,我們就跟著在那裡。這樣,聖靈就把基督的性格組織在我們裡面,基督就要在我 們身上照常顯大,這就是魂的成聖。願神恩待我們!

禱告:我們的主!我們感謝讚美你!因為你極其愛我們,你要完完全全的拯救我們,你要把我們模成神兒子形像。主阿!多少的時候,當你的聖靈藉十字架在我們身上工作的時候,我們卻逃避了。主阿! 赦免我們!主阿!你給我們看到你的名,乃是要我們被變化,叫我們能像你的樣式,好叫你心滿意足。 求你給我們有一個心願,願意捨己,背起十字架;天天背起十字架來跟從你。奉主耶穌的名!阿們!

第四篇 全然成聖

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在我主耶穌基督 降臨的時候,完全無可指摘。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,祂必成就這事。」(帖前五 23-24)

「所以無論是住在身內,離開身外,我們立了志向,要得主的喜悅。因為我們眾人,必要在基督台前 顯露出來,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,或善或惡受報。」(林後五 9-10)

「我照神所給我的恩,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,立好了根基,有別人在上面建造;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。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,就是耶穌基督,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。若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、草木、禾禾皆,在這根基上建造,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;因為那日子要將他表明出來,有火發現;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。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,若存得住,他就要得賞賜。人的工程若被燒了,他就要受虧損;自己卻要得救;雖然得救,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。」(林前三 10-15)

禱告:主阿!我們感謝讚美你!因為你把你的話賜給我們;藉著你的話,叫我們能得著你自己。我們 仰望你的聖靈再一次點活你的話,叫你的話在我們每一個人裡面成為靈、成為生命,好叫你的旨意得 以完成。奉主耶穌的名。阿們!

全是聖靈的工作

我們說過,按著神創造的秩序,靈居最高的地位,而魂則是在最重要的地位上。但當人墮落以後,靈向神死了,人落在魂和自己裡面,就成了肉體;因為與神隔絕了。這墮落人的生命是己的生命,一切都以己為中心,並且罪在人身上作了王,完全受罪和死亡的律所控制。所以我們看見,人墮落以後,不但靈死了,並且這個死亡漸漸達到魂,達到身體。但是感謝讚美神!祂為著愛我們,為我們預備了一個完全的救恩。一個墮落的人不可能夠自救,不可能叫已死的靈活過來,也不能把墮落的魂拯救起來,更不可能拯救這必朽壞的身體,使其永遠不死。這是完全超過人所能作的。

但是感謝讚美神!在神凡事都能,所以祂為我們預備了一個完全的救恩。神的救恩不但拯救我們的靈, 叫我們這死在罪惡過犯中的靈活過來。聖靈不但重生了我們,且住在我們裡面,要來完成神所要完成 的旨意。聖靈要摸著我們靈裡面良心的功用,叫我們的良心因著寶血潔淨了。所以今天我們的良心, 能以神的良心為標準。既有神的標準,我們就知道甚麼是罪、甚麼是義。同時聖靈也摸著我們靈裡面 直覺的功用,叫我們能在直覺裡,直接明白神的旨意。聖靈也摸著我們靈裡面交通的功用,叫我們常 常與神有交通。聖靈如此的把我們的靈恢復到該有的作用,那就是把我們的靈帶到成聖的地步。成聖 的意思就是,照神當初所定規的。

同時我們看見,救恩也達到我們的魂裡面。藉著基督的十字架,把我們的舊人與祂同釘死,叫我們今 天活著不再是我,乃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著。本來是己作魂的生命,現在藉著十字架把這個己除掉了, 讓基督不但住在我們的靈裡面,也住在我們的心裡面。基督自己住在我們的魂裡面作生命,祂就在那 裡潔淨我們的情感、意志和思想,並藉著聖靈帶領我們捨己,背十字架來跟從祂。祂在我們裡面作變 化的工作,叫我們在魂裡面產生極大的變化。本來我們魂裡充滿了自己,所有從裡面發表出來的,都 是自己;凡是出於我們自己的都是可羞恥的。

但是感謝讚美神!聖靈在我們裡面,作這變化的工作,叫我們這個己的生命越過越減少,基督的生命 在我們魂裡的地位越過越增大,就像施洗約翰說的:祂必興盛,我必衰微。當基督在我們裡面作我們 生命的時候,祂的性格就漸漸的組織在我們裡面,所以我們所彰顯出來的,乃是基督;不再是我們自 己。這是聖靈今天在我們身上的工作。

需要我們的合作

神對於我們的要求只有一個,就是與祂合作。因為我們不能作甚麼,一切都是神的靈所作的,但是需要我們的合作。因為神給我們一個自由的意志;祂尊重我們的人格,從來不勉強我們,如果你被祂的愛所感動,願意把自己獻上給祂,祂就要在你身上作祂的工作。如果你不願意,雖然已經蒙恩得救,但是我們的神不勉強你。或者有人說:我信了主耶穌,得救了,不會下地獄了,可以上天堂了;這就已經夠了。何苦神的話告訴我們說:要捨己背十字架來跟從祂;還要我們不要愛世界?

我今天能不能兼得這兩種好處呢?一面,我已經蒙恩得救,可以上天堂了;另外一面,我可以愛世界,享受這世界裡的一切。那豈不是更聰明呢?為甚麼我們信主的人,要拒絕世界,與世界分別;還要捨己背十字架?何苦如此呢?如果人得救不過是上天堂、下地獄的問題,那麼最聰明的人必是信了主以後就去享受世界;但是神的話告訴我們:我們得救僅是靈裡面已經重生了,但是魂還需要得救。

主降臨的日子近了

神的話告訴我們: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 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,完全無可指摘。」這裡明白地說到主耶穌基督還要再來。我們的主耶穌 在兩千年前來到這個地上,祂完成了救贖的工作;現在祂告訴我們:有一天祂還要再來。我們都知道, 主要再來,並且祂來的日子實在是近了;就像聖經所說的,已經在門口了。

在東方國家,屋子是一進一進的,與西方國家有所不同。西方國家的屋子,一進大門就已經到了家中; 但是東方國家則不然,要經過幾道的門才到了人的家裡。所以,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裡說:人子近 了,已經到門口了。那裡的門是多數的,就是說祂可能已經在大門口了;過了大門,還有中門、還有 內門;但是無論如何,到了大門就是已經到了。

因此,我們需要問自己一個問題:我們今天對於主的降臨,究竟是甚麼態度呢?我們是不是歡迎祂的回來?我們巴不得能與祂面對面,或者我們今天講到主耶穌快要來的時候,心裡面就產生一種懼怕,不知道我們見祂面的時候是怎麼的一種情形?是不是我們覺得怕見祂的面?那為甚麼有的人巴不得我們的主快快的來,巴不得能見主的面?好像彼得所說的,我們今天雖然沒有見祂的面,卻是愛祂。我們巴不得能與祂面對面;但是在有些基督徒的心裡,一提到主的再來,就發生一種恐懼,很怕見主的面。請問:這是甚麼原因呢?

如果我們得救就是上天堂;除了這個以外,就沒有其他的了,那麼為甚麼我們想到主再來的時候,在 我們裡面有兩種不同的感覺呢?

信主的人已免寶座的審判

我們感謝主!約翰福音第五章二十四節告訴我們:主耶穌說: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:那聽我話,又 信差我來者的,就有永生,不至於定罪,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」感謝主!我們本來是應當入死的人, 本來是必須站在白色寶座前面被審判的人。我們知道,到末了的時候,白色寶座要設立起來,所有的 死人都要復活,每一個人都要按著他的案卷定他的罪。每一個人在神的面前都有一個案卷,裡面記著 他一生的事,神就照著這個來審判;那就是白色寶座審判,是永生永死的審判。站在白色寶座面前, 乃是非常可怕的事情;那將定規一個人永遠的命運。

但是感謝讚美神!這個審判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已經替我們擔當了,祂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。當 祂喊著說:「我的神!我的神!為甚麼離棄我!」在那個三個小時裡(從中午十二點到下午三點),我 們的主就斷氣了。祂是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,所以神的震怒臨到祂的身上,神就與祂分離;那位從永 遠到永遠與神合一的,在那三小時裡與神分開了。祂嘗了地獄的滋味;地獄就是永遠與生命的神隔絕 了。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為我們嘗了地獄的苦味。

感謝讚美神!到了最後,祂說:「成了!」救贖的工作完成了;然後祂低下頭來,把靈魂交給祂的父親。 因此,今天相信主耶穌的人,是已經出死入生了,不被定罪了,不會再經過白色寶座的審判,是已經 得著了永生。這個救恩是我們的父付出最大的代價,替我們完成的,是祂的兒子自己為我們而死。為 著這個,我們感謝讚美神!

但是,這並不是說:我們逃脫了白色寶座的審判,所以,我們信主以後就沒有審判。許多神的兒女沒有看見,當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,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。所以當我們的主再來的時候,所有 他家裡的人都要聚集在祂的面前,在那裡我們要受基督台前的審判。所以保羅在這裡說:在我們主耶 穌基督顯現的日子,無可指摘。這表明說:有的人在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日子,是要被指摘的。

我們如果不接受神完全的救恩,我們如果蒙恩得救了以後,還是糊裡糊塗的過生活,沒有讓基督活在 我們裡面,還是為自己活,那麼,當我們的主把祂家裡的人聚集在祂的台前時候,就有了極大的問題。 所以哥林多後書第五章保羅告訴我們說:或生或死,我有一個志向(雄心)。這個「雄心」是甚麼呢? 就是要討主的喜悅(林後五 9)。為甚麼他要有這個雄心呢?因為他說:我們眾人都要站在基督台前, 要照著各人所行的受審判。

基督台前的家庭審判是所有基督徒都須經過的

感謝讚美神!白色寶座的審判我們因著主逃過了,但是在前面,還有一個基督台前的審判。在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裡告訴我們:號筒要吹響,在主裡死了的人要復活;活著還存留的人,要一同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。我們都要被提到空中,就是雲端,在那裡我們要一同聚集在基督的面前;這是一個家庭的大聚集。我們都知道,「基督台前」的這個「台」,就是比較高一點的地方。在東方,以前多數是大家庭制度,不像今天都是小家庭。

我出生於在一個大家庭,四代都住在一個屋子裡,連已出嫁的姑媽,也都回到這個大家庭中。有一個大家庭是世界上最大的一神的家。所有屬於主的人,都是這個家庭中的兒女。所以有一天,我們都要聚集在一起。在東方有這樣的習慣:有時要開家庭會議,所有家庭中成員都要聚集,無論是老的、少的;在屋裡有一個大廳,所有的人都聚集在這個廳裡。在廳裡有一塊地板是稍微高一點的,叫作台,家長就坐在這個台上,所有家裡人都站在他的面前。作甚麼呢?如果這個大家庭裡有那一個兒女作了一些榮宗耀祖的事情,在這時候,家長要當眾稱讚他,並要賞賜他;如果在這個大家庭裡有甚麼兒女作了一些敗壞家聲的事,那麼他也要當眾指摘他,甚至要賣罰他。不過我們要記得,這是一個家庭的審判;凡不是家裡的人就都不能參加。

如果你不是神的兒女,就不能在基督台前有分了。如果你是神的兒女,沒有一個人能夠漏掉的;我們每一個人當基督降臨的時候,都要站在基督的台前。那個時候我們都要經過審判;不過這個不是寶座 的審判,因為寶座是政治性的,所以是永生永死的問題。這個是台前的審判,是家庭的審判,所以與 永生永死沒有關係;但是,與賞賜和虧損有關係的。

建造的材料攸關那日的賞賜或虧損

正如哥林多前書第三章所給我們看見的,保羅說:他像一個聰明的工頭,已經把根基立定了;那個根基除了主耶穌基督以外沒有別的。我們各人都在上面建造,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來建造;有人用草木、禾皆來建造。這是甚麼意思呢?意思是說從我們信主以後,先前的都在寶血裡洗淨,已經過審判,不再定罪了;但是到神的家中以後,我們每天的生活就像建造一個工程一樣,人人都在那裡建造。我們可以用金、銀、寶石來建造。「金」代表「神的性情」,是不能朽壞的;「銀」是作「贖價」的;「寶石」是指「聖靈的工作」,長期工作的結果就產出寶石來。

所以金、銀、寶石的建造,指的是用神的生命來建造;藉著基督的救贖工作來建造,藉著聖靈在我們裡面的工作而建造。但是我們也可以用木草禾禾皆來建造。「木」代表「人的性情」,「草」代表「人的工作」(當時法老王叫以色列人用草作磚),「禾禾皆」就是「人的榮耀」;人的榮耀就像禾禾皆一樣,是沒有價值的。

信徒們!今天我們信主以後,是怎樣在主面前生活呢?我們是憑著裡面神的生命活著呢,或是憑著人的老舊生命而活?我們是根據基督的救贖來活呢,或是根據我們自己的工作而活?有些人還是要用自己的工作來稱義自己。我們必須讓聖靈在我們裡面作變化的工作;祂用壓力、用黑暗、用熱來試驗我們,叫我們能成為寶石。如果我們今天仍舊用草木禾禾皆來建造,只求人的榮耀,不讓聖靈在我們身上工作;到那日,就必受到虧損。

你如果用金、銀、寶石來建造,就是要出代價的,你要捨己背十字架來跟從主;你如果用草、木、禾 禾皆來建造,就不需多少代價。用金、銀、寶石的建造,幾乎是人看不見的;用草、木、禾禾皆的建 造,體積必然龐大,是眾人都可以看得到的。

但是有一天,火要在其上顯現;我們的神像烈火一樣。在基督台前,我們的主要用祂自己來測量每一個人,看在我們身上有多少是出於祂的,有多少是出於我們自己的。如果是出於祂的,像金、銀、寶石一樣,當被火燒的時候,不但不能毀壞,反能增加榮光;如果是草、木、禾禾皆,就經不起火燒,他雖然得救,不過僅僅得救而已!換句話說:從信主那一天一直到見主面的時候,那些日子都荒廢掉,那些工作都將毀壞,雖然還是得救的,但僅僅得救罷了!如果今天在地上,讓聖靈在我們的魂裡作變化的工作,讓基督的性格能夠組織在我們裡面;那麼,到了那一天,我們要得著賞賜。當然這賞賜仍是出於祂的恩典,不是靠著我們自己在這裡建造。

保羅說:我今天成了何等的人,是主的恩造成的,都是主的恩典。如果我們接受主的恩典,神要在我 們身上作,我們讓祂作;基督要在我們裡面活,我們讓祂活;那麼我們將來要得著賞賜。

需要明白國度的真理

今天在神的兒女中,對於國度的真理有很大的缺欠。許多人認為只有今世和永世,也就是認為只有今天和永遠(今天活著或者永遠進天堂);但是聖經告訴我們:不但有今世,還有來世,並且有永世;在今世和永世之中間還有一個來世。來世指的是甚麼呢?來世就是指「天國要降臨在地上」,主要在地上作王一千年。今天神的兒女們幾乎很少知道「國度的福音」,光知道有赦罪的福音,好像只知道路加福音,而不知道馬太福音(路加福音是赦罪福音,馬太福音是天國福音)。不是說有兩種福音,乃是說福音的範圍非常廣;因為神的救恩是無邊的,是那麼大的救恩!

所以,我們除了接受赦免的福音以外,還得接受福音裡面關於天國的真理。我們知道當施洗約翰來到 地上的時候,他喊說:「天國近了,你們應當悔改!」這給我們看見,悔改的原因在那裡。他不是說: 「你們有罪,應當悔改!」(當然有罪要悔改)乃是說:「天國近了,你們應當悔改!」因為如果天國 真的來了,像你們這種情形,是沒有辦法進去的。

那個時候,猶太人有聖殿、有祭司、有祭物、有舊約的聖經,還有許多文字解說,好像是一個很敬虔的國家;但是約翰說:你們應當悔改;在你們這種宗教的情形之下,天國來了,你們是進不去的;你們要悔改是為著天國的緣故。當我們的主出來傳道的時候,也是說:「天國近了,你們應當悔改!」不錯!我們的主就是天國的王。祂說:我下來就是為著作王的;但是,我的國不是屬於這個地上。

我們的主就是天國的王,也可以說我們的主就是天國;但是為甚麼祂說:「天國近了,你們應當悔改」?

因為雖然我們的主是王,但是祂還沒有百姓。一個國家必須有百姓;如果只有王而沒有百姓,那就算不得甚麼。所以你看見,主出來傳道的時候,也是傳國度的福音。但是到了馬太福音第十一章的時候,主就說了:「從施洗約翰的時候到如今,天國是努力進入的,努力的人就得著了。」(太十一 12) 在這裡好像有一個轉變,祂出來傳道的時候說:「近了!」到了馬太福音第十一章,祂說:「從施洗約翰的時候到如今,天國是努力進入的。」因為在那個時候主已經有門徒了;祂的門徒就是祂的子民。祂的權柄就通行在祂的子民身上;所以祂已經有這個國了。

對自己強暴的人才能進天國

但是進到那個國是要努力的。「努力」一詞在原文裡乃是「強暴」;強暴的人就抓著了。強暴是指著甚麼說的呢?不是指著你對別人強暴;如果對別人強暴,就和天國毫無關係,乃是世界的靈。這個強暴是指對自己強暴,那就是聖經所說的你要捨己,要拒絕自己,因為這個己是墮落的,所以要拒絕這個己,要接受十字架。十字架一面把你減少,一面讓基督在你裡面加增,讓祂在你生命裡面起變化,叫你從自己的性格裡出來,讓基督的性格組織在你裡面。這個是需要強暴的;你如果強暴,就把天國抓住了。不錯!到如今天國還是隱藏的,世界上的人還沒有看見天國降臨;但是天國的實際已經在地上了。

有一些基督徒,他們在神面前是強暴的、是拼命的,所以天國已經在他們的身上了。主說:「靈裡貧窮的人有福了,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」(太五3原文)弟兄姊妹!今天在地上有一班主的門徒,他們是真的門徒,他們真是學習我們的主;當然,這個學習是出於恩典,他們與主一同負軛,因為主心裡柔和謙卑,所以他們就學主的樣子,他們魂裡面就得著安息。換句話說:他們的魂是成聖和得救的,天國在他們身上是一個實際。但是有許多基督徒,天國對於他們是完全隔膜的,他們身上沒有天國的實際,他們不讓主在他們身上作王,他們自己還是在他們自己的寶座上;這樣的人恐怕就與天國無關了。到了有一天,當我們的主降臨的時候,祂要把天國實現在這個地上。

要作聰明的童女器皿裡充滿油

聖經告訴我們:到那時,有的人要與基督作王一千年,但是有的人要被關在門外。常常因為我們不知道天國的真理,而把聖經上許多的話就應用在不信的人身上,比如五個愚昧的童女。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有十個童女,五個是聰明的,五個是愚昧的;許多人說:五個愚昧的是沒有得救的;但是聖經明明的說:天國好像……。在這裡給我們看到的是童女,不信主的人是淫婦,因為是與世界聯合的;只有屬於主的人是童女。

保羅說:我把你們如同貞節的童女許配給一個丈夫;所以我們知道,聖經所說的童女都是蒙恩得救的人,並且她們都是有燈的,燈裡頭都有油的,表明她們都是有生命的,她們都出去迎接新郎。有沒有不信的人來迎接新郎的呢?只是因為主還沒有來,結果他們都睡了;但是半夜有聲音說:新郎來了! 她們都醒過來,預備去見新郎。聰明的在器皿裡盛裝額外的油,她們就把油倒在燈裡面,出去迎見新 郎。愚昧的也有器皿,但是裝了別的東西,他們以為別的東西比油還寶貴,到那個時候,她們的燈要滅了,就不配迎見新郎。她們要想借一點油;聰明的童女說這是不能借的,你一定要自己去買。這是 告訴我們:裡面的聖靈是賜給我們的,但是被聖靈充滿是要買的;如果不肯出代價,你就不配見主的 面。

所以,在這裡給我們看見,五個聰明的童女進去了,參加婚宴的喜樂;五個愚昧的被撇在門外,在那 裡只有哀哭切齒。

神必親自成就

我們在這裡看見,「成聖」的意思就是完全分別出來,像祂一樣。「成聖」的意思,就是讓基督的性格 成為我們的性格。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 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,完全無可指摘!」這是神對我們定規的旨意。祂沒有意思要我們見祂面 的時候覺得羞愧;否則,是何等傷祂的心呢?

他為我們成功了那麼大的救恩,父、子、聖靈同心合意來工作,叫我們全然成聖;但是我們拒絕祂的 救恩!這不是神的旨意!神的旨意乃要我們見祂面的時候是歡歡喜喜的;神的旨意是要我們得著賞 賜;神的旨意是要我們與祂在天國裡一同有分;神的旨意要我們在羔羊的婚宴上一同坐席。我一直覺 得,羔羊的婚宴將一直繼續一千年;那是何等的榮耀!這是神為我們定規的旨意,這是神的呼召。我 們的神是信實的,祂一定要完成這件事!

只需我們願意

神的兒女們!神願意!你願意不願意?感謝神!一切都是恩典;神的恩典已經擺在我們面前了,十字架的工作已經成了,聖靈已經來到這個地上,祂已經在我們裡面工作,祂要來成全神榮耀的旨意,我們都要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,配作祂的新婦。但是,我們願意不願意?神願意!巴望我們也願意!願神恩待我們!願我們都看見前面有榮耀,我們即將去見榮耀的主。讓我們裝飾整齊!

禱告:我們的神!你是何等的榮耀!你在我們身上所定的旨意,也是何等的榮耀!像我們這些卑微的人,你竟然要救我們到一個地步,能模成你兒子的形像,能永遠作你兒子的新婦和同伴。我們的神阿!你的愛是何等的浩大!願你的愛激勵我們!叫我們不辜負你的恩典,叫我們起來與你合作,把自己放在你手裡。主阿!願你不停止你的工作,直等到你的榮耀彰顯。奉主耶穌的名。阿們! 一九九八年第十二屆美加追求聚會所釋放的信息